

聚共眠式號，姑名共眠。對五眾六意端中奇。此衣一齋，一齋耶
參會禪志空題，式詔斜斬。

(未宗)

中不識迦留迦半空題，式詔斜斬。

土乘「吸來驅」也。

《成唯識論》是如何論述唯識學的？

中不識迦留迦半空題，式詔斜斬。財主持時，心取五十畝中不識
界。聚共眠式號，姑名共眠。對五眾六意端中奇。此衣一齋，一齋耶
參會禪志空題，式詔斜斬。
二齋：一齋日齋。主深力端，眷衆八端號曰心財，越氣實財，實
始，財與良財，不齊半財又罪共眠，升極而號，姑名財主。此齋
二曰共眠號。見生死者，言無故却來，雖妄無皆內因式
惡。聚共眠式號，姑名共眠。此齋：一曰財主號，
此中「見」根共眠號。一齋」明具主惡。慈業郡主財猶各
軸》卷五)。

唐貞觀三年（629）四月，洛州緜氏（今河南偃師縣緜氏
鎮）人玄奘法師，發自長安，踏上了西行旅途。他越玉門關，過
關外五峰、經新疆、前蘇聯的中亞地區、阿富汗，進入印度境
內。一路上，流沙、雪山、峭壁、橫川，鳥獸無踪，人烟斷滅，
歷經艱辛，終於在三年之後，到達當時印度的佛教中心——那爛
陀寺（在今印度比哈爾邦境內）。在那裡，他師事戒賢法師，學
習印度大乘佛教中的瑜伽行派學說。後來，又周游印度各地，巡
禮佛教遺跡，隨處問學。貞觀十九年（645），攜帶大量佛經，
返回長安。前後歷時十七年，行程五萬餘里，親履一百一十國，
成爲歷史上最著名的旅行家之一。回國後，他又投入了譯經工
作，共譯出了大小乘經論七十五部一千三百三十五卷，成爲中國
佛教史上譯經最多的一個人。並在譯經的過程中，講解口授，訓
導門徒，創立了法相宗（又稱「唯識宗」）。《成唯識論》就是

品》）。衆不見姑名大野榮。此明《釋迦經》汝藉四蘇軒中之最
菩薩界。此「空淨顯圓無識界當樂於解，此「祇迦變羅密間，三
野榮自封空事變界」。此聖界。此「空淨顯圓無識界當樂於解，
菩薩」云：「苦育一去嚴父至榮，此衣馬須吸以吸升」。此此事
變，無不景空，無不吸以。諸起無封，當歸明景真空實解。《聲
卦常空。無既轉頭變微解，無育一時，轉變無空。無不轉
體之轉變，此「諸起封空變界。無育心起非封空，旨轉無物其
皆無令劫滅皆盡，明此生滅當盡，轉無不生滅果，名無野榮。
論述唯識宗教理的根本經典。

有關此書來由是這樣的：

公元五世紀末，作爲印度大乘佛教瑜伽行派的創始人之一的
世親，在他的晚年撰寫了部論述唯識學的著作——《唯識二十
頌》和《唯識三十頌》。由於每一頌是由五字爲一句的四個句子
構成的。含蘊較深，不易明白，故世親又親自撰文，加以疏通。
然而他只完成《唯識二十頌》的疏解便去世了。由於世親未疏的
那部《唯識三十頌》扼要地論述了唯識學的大意，對於研習瑜伽
行派學說的人來說，具有指導意義，所以，印度有二十八位論師
相繼爲之作釋。其中比較著名的是：親勝、火辦、難陀、德慧、
安慧、淨目、獲法、勝友、勝子、智月，凡十家，他們各有十卷
注疏。玄奘西行取經，在印度搜集了這十家的疏本，尤其是獲法

的疏本，當時在印度已是孤本，也爲玄奘求獲了。

玄奔回國後，本來打算將這十家注疏分別譯出，以廣流傳。然而，開譯後不久，他的大弟子窺基便提出了不同意見，識爲若全部譯出，定會在社會上造成見解歧異，學人莫知適從的後果。不如將它們「糅譯」即有選擇的合譯成一本，以作定解。玄奘採納了這條意見，於是獨留窺基一人擔任筆受，以攬法的疏本爲主，旁採衆家，甄權取捨，剪裁組織，編譯了這部《成唯識論》。

《成唯識論》雖然是一部「糅譯」的著作，與嚴格意義上的撰述有一定的區別。但誠爲窺基所說：「（此論）雖復本出五天（五印度），然彼無茲糅譯。直爾十師之別作，鳩集猶難。況便據此幽文，誠爲未有。」（《成唯識論掌中樞要序》）可見這部「糅譯」的作品也凝聚了大量的創作的成份。由「糅譯」產生的《成唯識論》，已不再是印度某個論師的個人著作，而是經過加工合成的後期瑜伽行派十大論師的集體作品，同時，也滲透了玄奘本人的學術見解。因此，從一定意義上來說，《成唯識論》也代表了玄奘的思想。

由於《成唯識論》是世親《唯識三十頌》的注疏，故它的層次結構是依循《唯識三十頌》的本文而來的。大致說來，卷一至卷七論「識相」（心識的相狀），即「八識」；卷八論「識性」（心識的體性），即「三性」；卷九、卷十論「識位」，即修習唯識學要經歷的五個階位（資糧位、加行位、通達位、修習位、究竟位）。大意如下：

《唯識三十頌》開宗明義地說：「由假說我法，有種種相轉，彼依識所變。」《成唯識論》對此解釋說：「此能變唯三：謂異熟、思量、及了別境識。」（卷一）認爲，宇宙間的一切事

物都是虛幻不實的，都是由心識（又稱「內識」）變顯的。能變現萬物的心識分爲三類：一是異熟識，即通常說的第八識（阿賴耶識）；二是思量識，即通常說的第七識「末那識」；三是了別境識，即通常說的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合稱「六識」相對於第七、八識，又稱「前六識」）。這八種心識各有自己的主體（「心王」）以及隨順主體而發生的種種精神現象的作用（「心所」）。「三能變識及彼心所，皆能變似見、相分，立轉變名。所變見分，說名分別，能取相故，所變相分，名所分別，見所取故。由此正理，彼實我法，離識所變，皆定非有。離能所取，無別物故。非有實物離二相故，是故一切有爲無爲，若假若實，皆不離識。」（卷七）三種「能變識」（即「八識」）以及從屬於它們的其他精神作用（「心所」），都具有變現「見分」（認識的主體）和相分（認識的對象）的功能。

對於八識中的前六識來說，它們的「見分」分別是：見、聞、嗅、味、觸、思慮，「相分」分別是：色、聲、香、味、觸、法（事物），即「六境」；第七識「末那識」的「末那」是梵語的音譯，如果作意譯的話，則名「意」，與第六識的名稱相同。只是由於第六識以外境爲攀緣的對象，而且思慮活動時有中斷，而第七識以第八識爲攀緣對象（「相分」），而且思慮活動（見分）持續不斷，爲區別起見，第六識採用意譯，而第七識採用音譯。第七識是第六識的根據，而它又是完全依附於第八識的，以第八識的存在爲自身存在的根據。所以，它是聯繫第八識與前六識的樞紐和橋樑。

八識系統中，最重要的是第八識「阿賴耶識」，如果意識的話，又名「藏識」、「種子識」、「根本識」，以它藏有能產生世界上所有的物質現象和精神現象的種子而得名。從物質現象而

言，「阿賴耶識因緣力故，自體生時，內變爲種（種子）及有根身（人身器官），外變爲器（外部自然界和社會。」（卷二）從精神現象而言，「阿賴耶爲依，故有未那轉，依止心（阿賴耶識）及意（末那識），餘轉識（前六識）得生。」（卷四）所以，阿賴耶識是一切衆生的根本心識，他是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現象的本原。

那麼，阿賴耶識爲什麼會具有如此不可思議的作用呢？《成唯識論》分析說，這是由它含有種子的性質以及外部條件的輔助引起的。

就阿賴耶識含有的種子的來源而言，可分爲「本有」種子和「新熏」種子兩種。「本有」種子是阿賴耶識先天就的，「新熏」種子是由「七轉識」（未那識和前六識）對阿賴耶識連續熏染產生的，是後天才有的。新種子的性質而言，又可分爲「有漏」種子和「無漏」種子兩種。「有漏」種子會引發種種煩惱，產生對世間事物的執著追求；「無漏」種子能斷滅一切煩惱，導向理想的精神境界——涅槃。

種子只是一種潛在的因素和質體，它要變現（又稱「現行」）爲精神的或物質的東西，還須借助於一定的條件。爲此，《成唯識論》又提出了「四緣」說。

「四緣」雖然在印度大小乘論典，如《大毗婆沙論》、《中論》、《俱舍論》等經典中已經提出，但《成唯識論》根據自己的理解，作了新的闡發。所說的「四緣」是：

「一、因緣。謂有爲法，親辨自果。此體有二：一種子，二現行。種子者，謂本識中善、染、無記諸界地等功能差

別，能引次後自類功能，及起同時自類現果，此唯望彼是因緣性。現行者，謂七轉識及彼相應所變相見性界地等，除佛

果善，極惡無記，餘熏本識生自種類，此唯望彼是因緣性。」（卷七）

「二、等無間緣。謂八現識及彼心所，前聚於後，自類無間，等而開導，令彼定生。」（同上）

「三、所緣緣。謂若有法是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托，應和彼是親所緣緣。若與能緣雖相離，爲質能起內所慮托，應知彼是疏所緣緣。」（同上）

「四、增上緣。謂若有法有勝勢用，能於餘法，或順或違。雖前三緣，亦是增上，而令第四除彼取餘，爲顯諸緣差別相故。」（同上）

綜上所說，「因緣」，指的是直接產生自果的內在原因，它是一切現象界諸事物（包括精神的和物質的）生起的根據；「等無間緣」指的是前念讓位於後念，是使心理活動得以連續而不間斷的條件。此緣僅適用於精神活動；「所緣緣」，指的是認識的產生依賴於對象的存在，它也是精神活動得以生起的條件；「增上緣」指的是除上述三緣以外，餘下的幫助或妨礙一切現象生起的條件，此緣適用於精神現象，也適用於物質現象。不過，由於《成唯識論》視質現象爲心識的變現，因而實際上是把「四緣」全部納入意識活動的範圍，把它擋住了。

「八識」依賴「四緣」而變現出各自攀緣的對象（「相分」），又在對象的影響下形成有善有惡的種種意識活動，那麼，怎樣引導這些意識活動朝着符合佛教要求的方向去發展呢？《成唯識論》又是出了「三性」說。

「三性」說最初是《解深密經》卷二《一切法相品》中提出的。它指的是遍計所執性、依他起性、圓成實性。《成唯識

論》對之下了如下的定義：

一、遍計所執性。「周遍計度，故名遍計。品類衆多，說爲彼彼，謂能遍計虛妄分別。即由彼彼虛妄分別，遍計種種所遍計物，謂所妄執蘊處界等若法若我自性差別。此所妄執自性差別，總名遍計所執自性。如是自性，都無所有。」（卷八）

二、依他起性。「由斯理趣，衆緣所生心、心所體、及相、見分、有漏、無漏，皆依他起，依他從緣而得起故。」（同上）

三、圓成實性。「二空所顯，圓滿成就諸法實性。名圓成實。」（同上）

《成唯識論》認爲，一般人（「凡夫」）周遍地觀察和思量世上的萬物（「遍計」），並把它們區別分類，從而作出世上存在着真實的人（「實我」）和真實的物（「實法」）事物之間存着性質上的差別的判斷（「所執」）。這種由主觀上「虛妄分別」而得來的事物的性質，叫做「遍計所執性」。爲了破除遍計所執性，《成唯識論》提出了「依他起性」。說一切事物和現象，無論是物質的還是精神的，都要依據一定的因緣（條件）才能興起，如果沒有衆緣的聚合，便不可能有任何事物和現象。事物和現象的這種依衆緣而起的性質，便是「依他起性」。它是一種虛假的存在（「假有」），是一種隨着條件的變化隨時會消失的存在。在「依他起性」的基礎上，既看到人是由色、受、想、行、識五種要素（「五蘊」）和合產生的，沒有實在的主體（即「人無我」、「人空」），又看到人以外的一切事物也是依據各種因緣產生的，同樣沒有實在的主體（即「法無我」、「法空」）。

這種排除了一切事物和現象的實在性以後，方能得到的事物真實性」。「圓成實」就是「真如」，即唯識學家所說的唯一真實

的絕對的存在，「圓成實性」也就是「真如性」它既是事物的本體，也是一種真理性的認識，具有事體和理性兩重性質。

《成唯識論》在建立了「三性」說之後，恐怕衆生對它產生執著、絕對化，還提出了與之相對應「三無性」說，即相無性、生無性、勝義無性。不過，它認爲，「三性」是佛教的顯說、了義，而「三無性」則是佛教的密意、不了義。就其所持的觀點而言，乃是「三性」說。

由於作爲根本意識的第八識阿賴耶識既含藏罔「有漏」（又稱「染」）種子，又含藏着「無漏」（又稱「淨」）種子，它是一切善惡迷惑的發源地，故要將「有漏」變爲「無漏」、「染」轉爲「淨」，最後達到對「真如」的體認（即「圓成實性」）成就「大圓鏡智」還需經歷一個「轉識成智」的過程。爲此，《成唯識論》又提出了「唯識五位」，即資糧位、加行位、通達位、修習位、究竟位。在頓悟成佛，還是漸悟成佛的問題上，法相宗是主張漸悟成佛的，它認爲要完成「轉識成智」，需要經歷極爲長遠的時間，修無量功德，才能辦到。這與禪宗主張的一遇機緣，當下徹悟，立地成佛的「頓悟」說是不同的。

《成唯識論》是一部在海內外享有極高聲譽的理論著作，有關它的研究著作，見存的就有一百五十多種。主要有：唐代窺基《成唯識論述記》、《成唯識論掌中樞要》，惠沼《成唯識論義燈》、智周《成唯識論演外》等。其中以窺基《成唯識論述記》最爲有名，玄奘在翻譯時的一些口述及見解，通過《述記》而得到反映。它與《成唯識論》同爲研究唯識宗必讀的兩本書。

（完）